

证券代码：831806

证券简称：奥斯马特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北京奥斯马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7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郭伟渺
- 6.会议列席人员：部分监事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郭伟渺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郭伟渺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

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经核查，郭伟渺女士符合任职条件，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慕林永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慕林永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经核查，慕林永先生符合任职条件，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大中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李大中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经核查，李大中先生符合任职条件，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晓民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张晓民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经核查，张晓民先生符合任职条件，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倬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提名李倬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经核查，李倬先生符合任职条件，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及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奥斯马特电子商务涿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奥斯马特涿州”）。公司注销前述子公司后，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本次子公司注销是公司经营发展的结构优化调整，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奥斯马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奥斯马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7 日